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第五次会议(传真表决)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 2010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 时
- ●股权登记日: 2010 年 5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 张家港保税区北京路保税科技大厦 6 楼公司会议室
- ●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
- ●本次会议不采用网络投票方式

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4月29日发出了召开董事会2010 年第五次会议的通知并提交了会议的相关材料,会议通知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 地点、内容和方式。

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10 年 5 月 4 日上 午 12 时在张家港保税区保税科技大厦六楼公司总部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 参加表决董事 9 位,在规定的时间内,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共有 9 位董事:徐 品云、蓝建秋、高福兴、颜中东、全新娜、邓永清、彭良波(独立董事)、安新华(独 立董事)、杨抚生(独立董事)。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品云召集和主持。参加表决的董事对提交会议的事项进行 了认真的审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不同意,审议通过了:

1、《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认购中原证券股份的提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的本公司 公告临 2010-021。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薪酬考核细则》:

全文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4、《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10 年 5 月 20 日 (星期四)上午 9 时,在张家港保税区北京路保税科技大厦 6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具体安排如下:

-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10 年5月20日(星期四)上午9时,会期半天;
- 2、股权登记日: 2010年5月17日(星期一):
- 3、会议召开地点: 张家港保税区北京路保税科技大厦6楼会议室: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方式。
- 6、会议出席对象
- (1) 2010年5月1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认购中原证券股份的提案》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3、《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制度》

上述审议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事项
- 1、登记时间: 2010年5月19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7:00:
- 2、登记方式:
- (1) 法人股东持股票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 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 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帐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 (4) 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 3、登记地点:

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北京路保税科技大厦6楼

邮政编码: 215634

电话: 0512-58320358 0512-58320165

传真: 0512-58320655

联系人:邓永清、刘露

四、其他事项

- 1、本次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

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董事会 2010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资料将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5月5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5月20日召开的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人姓名(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 1、出席会议 是() 否()
- 2、是否有表决权:是() 否()
- 3、分别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 (1) 对《通知》中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赞成票;
- (2) 对《通知》中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反对票;
- (3) 对《通知》中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